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一、单位概况.....	2
(一) 部门职责.....	2
(二) 机构设置.....	6
二、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11
三、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 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2
(三) 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3
(六)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17
(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 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四、名词解释.....	2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现将朔州市生态环境局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公开如下：

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朔州市委办公厅、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朔州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朔办发〔2019〕1 号），设立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正处级建制，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政策、规划、法律法规和规章。参与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编制及生态环境与发展综合决策，拟订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拟订地方生态环境标准，制定地方生态环境基准和技术规范。审核城市总体规划中的生态环境保护内容。

2、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县（市、区）政府对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3、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辖区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4、负责提出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环境污染治理资金和市级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5、负责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开展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6、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

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7、负责全市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核与辐射政策、规划、标准，拟订地方性政策、规划、标准。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8、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权限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超过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未完成国家确定的环境质量目标、或者对生态破坏严重、尚未完成生态恢复任务的区域、流域区段，暂停审批其新增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9、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落实国家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

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10、组织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开展国家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11、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监察。承担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省委、省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保护监察对接、协调工作。根据授权对市有关部门、县(市、区)两级党委政府及其相关部门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标准执行情况，以及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12、统一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生态环境违法问题。依法进行生态环境保护行政强制、行政处罚、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牵头组织联合执法。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13、组织指导和协调开展全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

术管理体系建设。

14、开展全市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研究提出对外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组织协调、承办生态环境国际条约中有关本市的履约工作。组织协调国外环境保护项目、资金、技术的引进工作，协调处理涉外和市际间生态环境保护事务。

15、完成省生态环境厅和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市生态环境局机关行政编制为 13 名，工勤编制 1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正副科级领导职数 6 名。局机关机构设置如下：

1、办公室

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机关文电、会务、电子政务、档案、机要、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信息化、保卫、值班、车辆管理等工作。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信息网建设和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和计划，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承担局新闻审核和发布工作。

负责提出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

施和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环境污染治理资金和市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承担机关、派出机构和直属单位预算、财务、基本建设、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工作。承担生态环境科技工作，拟订全市生态环境科技发展规划与计划，管理生态环境科研项目和成果，组织生态环境技术研发、工程示范与推广，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与生态环保产业发展，推动全市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负责机关、派出机构和所属单位干部人事、内部审计、党群等工作。

2、大气环境科

负责全市大气、化石能源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全市大气污染防治规划和相关生态环境功能区划，建立对各县（市、区）的市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落实情况考核制度，组织拟订和实施重污染天气应对政策措施，组织协调大气面源污染防治工作，实施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负责全市机动车、噪声、光、恶臭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和监督实施全市机动车、噪声、光、恶臭等污染防治规划和相关生态环境功能区划，建立监管平台，组织实施信息公开制度、考核管理制度。

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调查评估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并进行预测预警，组织编报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负

责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系统业务管理和技术指导，承担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污染源在线监控网建设和管理工作。

组织起草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协调和审核生态环境专项规划。组织生态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和生态环境形势分析，承担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综合协调和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年度目标、考核计划，负责目标责任考核管理。

3、水污染防治科（行政审批管理科）

负责全市地表水生态环境监管工作，拟订和组织实施重点流域生态环境规划、水生态环境功能区划，建立和组织实施跨界水体断面水质考核、生态补偿制度，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管理入河排污口设置工作、流域水环境保护管理。

组织实施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地方性政策、法规、规章并组织实施。参与权限内的规划、政策、区域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查审批工作；提出区域、流域限批和行业限批建议并监督实施；负责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对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资质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资格进行日常监督管理。负责全市排污许可证制度组织实施工作，承担排污许可综合协调和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环境准入清单。

4、生态科

负责全市土壤、地下水等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的监督管

理，拟订和监督实施全市土壤生态环境规划和相关生态环境功能区划，组织开展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指导生态农业建设，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

负责全市固体废物、化学品、重金属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及电子等工业经营许可证及出口核准、固体废物进口许可、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登记、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等环境管理制度。

组织实施生态保护规划，开展全市生态状况评估，指导生态示范创建。承担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相关监管工作。组织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生物遗传资源保护、生物安全管理工作。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

负责组织实施核与辐射安全地方法规和规章，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组织辐射环境监测，承担核与辐射事故应急工作，负责放射性废物处理和处置设施、铀（钍）矿和伴生放射性矿、电磁辐射装置和设施、放射性物质运输的核安全、辐射安全和辐射环境保护、放射性污染治理的监督管理，对核材料的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5、生态环境执法科

开展生态环境政策研究。承担机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

等法律事务，负责评优创先活动的生态环境保护守法情况审核。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承担生态环境地方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管理工作。

监督全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法规、标准的执行，组织实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地方性政策、法规、规章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制度，依法对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体工商户采取行政处罚和查封、扣押等行政强制措施，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牵头组织联合执法，开展执法监督和行政稽查，负责生态环境执法后督察和挂牌督办。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负责执法建设和管理工作。

下设朔州市环境监控中心、朔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朔州市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指挥中心、朔州市环境信息中心、朔州市核与辐射管理站、朔州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朔州市医疗废物处理中心等7个下属事业单位。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朔州市生态环境局纳入部门决算的单位共5个，主要包括局本级和局属事业单位预算，具体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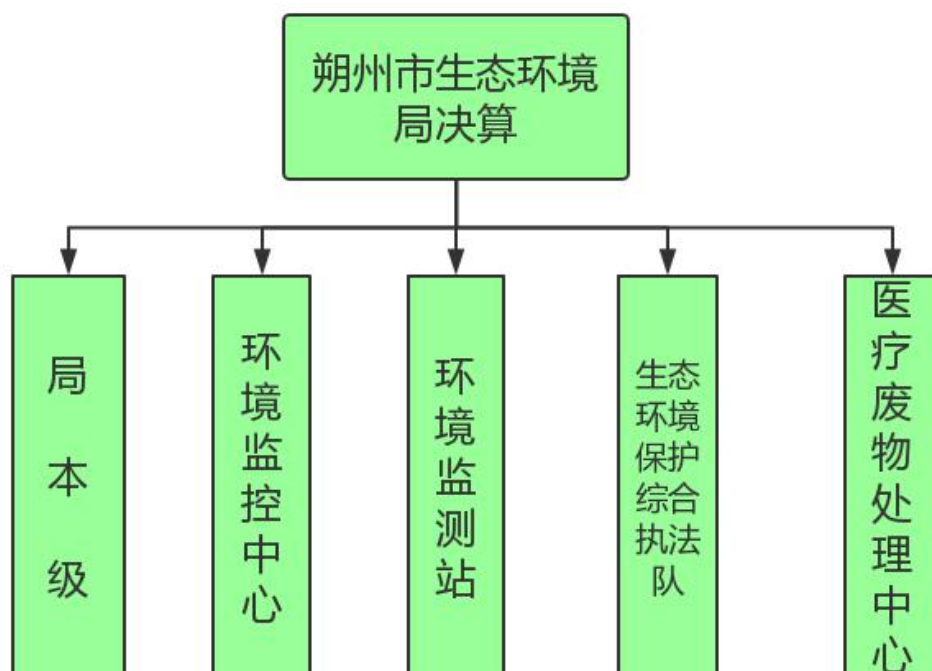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朔州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原朔州市环境监察支队)

朔州市环境监测站

朔州市环境监控中心

朔州市医疗废物处理中心



二、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二)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三、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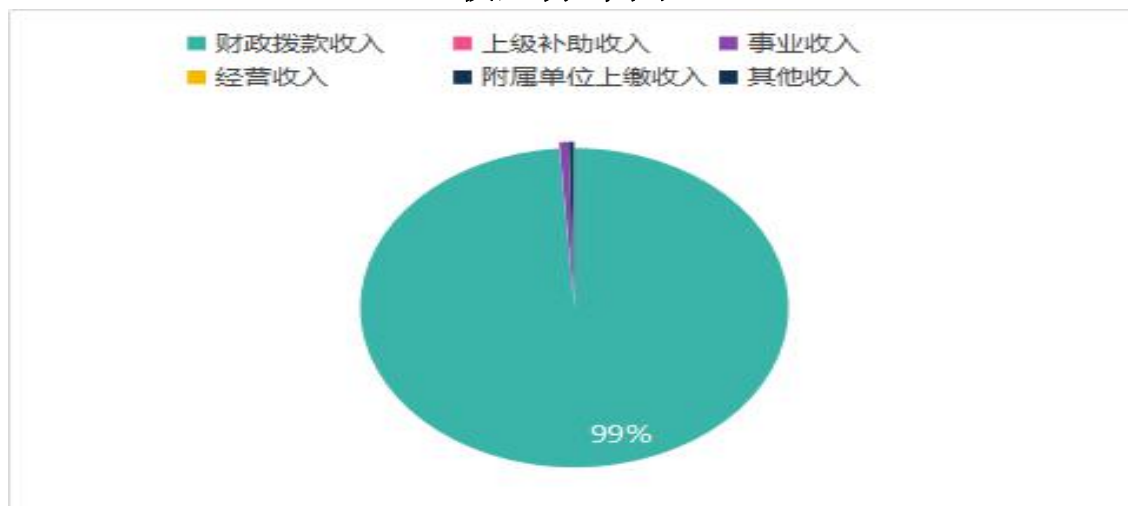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决算总计 7723.1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4155.24 万元，增长 116%。主要原因是：中央转移支付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能力建设、中央转移支付疑似污染土壤调查；省级转移支付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建设、市区 PM10 在线监控系统建设、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市本级安排违法排污大整治专项行动、生态环境评价暨“三线一单”编制等项目支出增加。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7430.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331.31 万元，占 98.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60.13 万元，占比 0.8%；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附属单位缴款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38.61 万元，占比 0.5%。

收入分布图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049.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4.56 万元，占比 32.22%；项目支出 2744.56 万元，占比 67.7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比 0%。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 7578.6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4117.04 万元，增长 118.9%。主要原因是：2019 年中央转移支付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能力建设、中央转移支付疑似污染土壤调查；省级转移支付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建设、市区 PM10 在线监控系统建设、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市本级安排违法排污大整治专项行动、生态环境评价暨“三线一单”编制等项目支出增加。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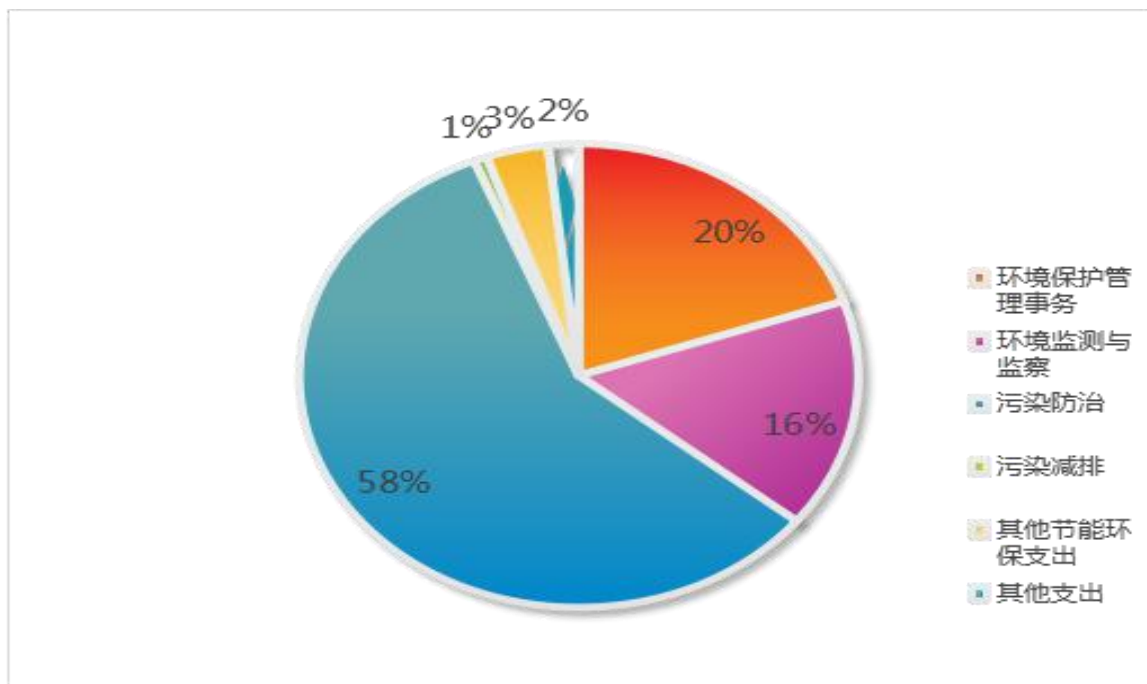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14.2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7%。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03.05 万元，增长 21.9%。主要原因是：2019 年中央转移支付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能力建设、中央转移支付疑似污染土壤调查；省级转移支付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建设、市区 PM10 在线监控系统建设、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市本级安排违法排污大整治专项行动、生态环境评价

暨“三线一单”编制等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75.18 万元，占 25.73%；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25.96 万元，占 20.27%；污染防治支出 2274.26 万元，占 46.28%；污染减排支出 29.53 万元，占 0.94%；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40.10 万元，占 5.21%；其他支出 69.24 万元，占 1.58%。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当年预算为 7331.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19.27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46.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中：

(1)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

行（项）。当年预算为 48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0.38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

（2）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当年预算为 2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8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95.6%。决算数小于预算时的原因：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暨“三线一单”编制及排污许可证发放咨询按进度进行，年底未完成。

（3）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当年预算为 20.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8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

（4）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项）。当年预算为 612.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5.68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98.9%。决算数小于预算时的原因：环境监控中心在线监控运行费及环境监察支队执法补助经费支付按进度进行，未全额支付。

（5）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当年预算为 2889.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0.76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8.33%。决算数小于预算时的原因：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能力建设和市区 PM10 在线监控系统建设项目按进度进行，未支付资金。

（6）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当年预算为 24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1.30 万元，完成当年

预算的 70.1%。决算数小于预算时的原因为：水站自动监测站项目按照建设进度进行，经费未全部支付。

（7）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当年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4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98%。决算数小于预算时的原因为：朔州市医疗废物处理中心运行经费扣留质保金。

（8）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当年预算为 211.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20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22.8%。决算数小于预算时的原因为：高风险关注企业一期疑似污染地块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初步调查项目年底未完成。

（9）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当年预算为 29.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53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

（10）节能环保（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当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时的原因为：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经费使用上年度结余资金。

（11）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当年预算为 69.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24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

(六)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69.7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34.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费、社会保险、公积金等；公用经费 235.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劳务费等。

(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6.65 万元，比预算数减少 1.14 万元，降低 6.4%，减少原因是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局机关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65 万元，占 100%，降低 6.4%，减少原因是局机关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从严加强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6.6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65 万元。主要

用于因公出行、环保督查、环境监测、环境监察执法等车辆燃油、维修、保险、过路费等。2019年，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

(3) 公务接待费0万元。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1.78万元，比2018年减少0.62万元，降低1%，主要原因是机关例行节约，严控运行费。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57.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40.1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17.20万元。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朔州市生态环境局全局固定资产总计5863.48万元，无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文物及图书等资产，土地房屋及构筑物555.3万元、通用设备2920.83万元、专用设备2275.95万元、家具用具111.38万元。

(1) 车辆情况 朔州市生态环境全局占有车辆 15 辆，局本级账务中有公务用车 5 辆，特种作业车（抑尘洒水车）5 辆，其中公务用车实际使用 2 辆，其余车辆已协调机关事务局正办理报废手续。环境监察支队有监察执法用车 2 辆。环境监测站有监测车 3 辆。

(2) 房屋情况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现有办公用房 2000 平米，监测实验用房 2050 平米。

(3)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6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4.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朔州市生态环境局实施绩效管理的项目 1 个。即朔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队监管绩效评价。

朔州市环境监察支队是市生态环境局所属唯一现场专业综合执法队伍，依法依规在全市范围组织开展各项环境监管专业执法行动，承担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核与辐射行政执法重任，对全市范围企事业单位或排污者抽查巡查和督查，指导县市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队伍建设。

2019 年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执法办案差旅、日常执法成本和办公运行、印刷、环境监察移动执法系统网络通信以及移动执法系统设备装备运维等各项经费支出。项目经费保障市环境监察支队按照国家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和市委市政府要求，开展各类环境保护

专项执法行动，如 2019 年开展了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专项督查、违法排污大整治“百日清零”专项行动发现问题处理，开展日常执法巡查、督查，做好环境信访和举报查处工作。

朔州市环境监察支队人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二十四条，《环境监察办法》（2012 年 7 月 2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 21 号），《环境行政执法后督察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 14 号）、《环保举报热线工作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 15 号）等，依法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生态环境监管执法工作，包括组织开展各类全市环境保护专项执法行动、“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日常执法巡查、督查，以及生态环境信访和举报调查处理工作等。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资金以年初预算的形式下达到我队，全部到位；项目资金按支出以进度拨付支出，职工工资按月发放，商品服务按实际支出金额和进度支付。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单一零余额帐户管理，严格执行日常差旅费、办公费的支出事先审批流程，除工资社保和公积金外，未经事先审批手续，一律不予支出。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按照省厅《关于做好生态环境领域打击环境污染违法犯罪工作的通知》（晋环环监〔2019〕102号）要求，我局印发了《朔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做好生态环境领域打击环境污染违法犯罪工作的通知》（朔环发〔2019〕198号），在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动中充分发挥市、县两级公安、检察等机关在生态环境领域违法犯罪的打击和震慑作用。全市共查处各类环境违法案件 224 件，罚款 193 件，共计金额 1267.6366 万元，四类典型案件 33 件，其中停产整治 9 件，查封扣押 16 件，按日计罚 1 件，行政拘留 8 件，共拘留 10 人。其中市级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24 件罚款共计 166 万元。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国办发〔2015〕58号）和原环保部办公厅《关于在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领域推广随机抽查制度的实施方案》（环办〔2015〕88号）、原山西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领域双随机抽查工作的通知》（晋环环监〔2016〕9号）精神，我局制定了《朔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污染源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计划》（朔环发〔2018〕352号），明确了目标任务和工作要求，2019 年，全市污染源家数共计 529 家，其中一般排污单位家数为 487 家，重点排污单位家数为 42 家。截止目前为止，全市共抽查一般排污单位 754 次，重点排污单位 98 次，其他执法事项（微信、12369 举报）164 次，发现并查

处违法问题 122 起。

8 月份为扭转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不降反升的被动局面，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从 2019 年 8 月 5 日至 9 月 30 日，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和市环委办组成联合督查组，对朔城区、平鲁区、开发区、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大气污染防治突出问题整治情况开展了专项督查，共交办问题 7 批 83 个问题。

2019 年朔州市生态环境局省厅转办来信来访、12369 电话、微信、网络举报案件共 347 件。其中生态环境信访信息管理系统省厅转办来信、来访案件 28 件，办结 28 件，办结率 100%；全国 12369 环保举报联网管理平台 12369 电话举报案件 89 件，已办结 82 件，不予受理 2 件，办结率 94%，其余在办结时限内正在办理；微信举报 200 件，已办结 109，不予受理 74 件，办结率 86.5%，其余在办结时限内正在办理；网络举报 76 件，已办结 43 件，不予受理 29 件，办结率 91%，其余在办结时限内正在办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是全局的一支现场执法队伍，是我局的窗口单位，需要不断规范环境监察现场执法行为，联系工作实际支队修订环境监察工作制度、环境监察工作程序、支队内部管理制度等，使支队工作制度更加严格，工作程序和执法人员行为更加规范，促进执法人员依法行

政。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法律法规和市委市政府及省生态环境厅的文件安排，如期组织开展各类全市环境保护专项执法行动和日常环境监管执法工作，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改善环境质量，维护群众环境权益。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按照朔州市市委，市政府和省生态环境厅的统一安排部署，我队执法人员开展了涉煤企业专项执法检查、市区大气环境改善攻坚行动、水污染防治攻坚行动、信访和 12369 举报调查处理等工作，取得良好成绩，被省生态环境厅表彰为全省“百日清零”专项行动先进集体，全省信访工作先进集体。

5、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1）环境保护规划、方案编制，代码 144C0401；

（2）朔州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暨“三线一单”编制服务，代码 144C0101；

（3）朔州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成果集成与应用，代码 144E0101；

（4）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调查，代码 144C0101；

（5）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信息采集，代码 144C0101；

（6）政府购买服务后勤汽车租赁，代码 144E0101。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反映用于行政运行、机关服务、环境保护宣传以及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等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反映建设项目环评审查及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1.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反映核安全核辐射安全监管、评审支出、放射性物质运输监管、核材料管制、核设施监管等支出。

2.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十九）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反映大气、

水体、噪声、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机动车、重金属、有机污染物等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1. 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固体废弃物、放射性物质等方面的支出。

2. 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反映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等。

5.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二十）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反映用于环境监测与信息、环境执法监察及减排专项资金的支出。

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反映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

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节能环保（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反

映除上述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除上述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2019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3,313,2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事业收入	4	601,315.89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其他收入	7	386,138.5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39,798,842.0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692,40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	74,300,654.43	本年支出合计	55	40,491,242.0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0.00	结余分配	56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2,931,152.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7	36,740,564.42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2,454,550.6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8	36,584,167.39
	29			59	
总计	30	77,231,806.47	总计	60	77,231,80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9年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合计	74,300,654.43	73,313,200.00	0.00	601,315.89	0.00	0.00	386,138.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3,608,254.43	72,620,800.00	0.00	601,315.89	0.00	0.00	386,138.5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868,000.00	7,86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4,888,000.00	4,88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980,000.00	2,9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329,300.00	6,329,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02,800.00	202,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126,500.00	6,126,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8,730,157.49	58,128,200.00	0.00	601,315.89	0.00	0.00	641.60
2110301		大气	28,896,800.00	28,896,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4,120,000.00	24,1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3,601,957.49	3,000,000.00	0.00	601,315.89	0.00	0.00	641.6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111,400.00	2,111,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680,796.94	295,300.00	0.00	0.00	0.00	0.00	385,496.94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680,796.94	295,300.00	0.00	0.00	0.00	0.00	385,496.94
229		其他支出	692,400.00	692,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92,400.00	692,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692,400.00	692,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19年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合计	40,491,242.05	13,045,578.77	27,445,663.28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9,798,842.05	13,045,578.77	26,753,263.28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751,803.79	3,619,803.79	4,132,00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4,903,803.79	3,619,803.79	1,284,00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848,000.00	0.00	2,848,00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259,551.50	5,026,573.17	1,232,978.33	0.00	0.00	0.0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02,800.00	201,000.00	1,80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056,751.50	4,825,573.17	1,231,178.33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3,425,212.73	3,526,273.40	19,898,939.33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2,407,620.00	0.00	2,407,62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6,912,983.46	0.00	16,912,983.46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3,622,653.40	3,526,273.40	96,38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81,955.87	0.00	481,955.87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961,228.41	872,928.41	88,30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961,228.41	872,928.41	88,30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401,045.62	0.00	1,401,045.62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401,045.62	0.00	1,401,045.62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92,400.00	0.00	692,40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92,400.00	0.00	692,40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692,400.00	0.00	692,4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313,2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38,450,260.24	38,450,260.24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692,400.00	692,40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	73,313,2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5	39,142,660.24	39,142,660.2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2,473,627.6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36,644,167.39	36,644,167.39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2,473,627.63		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0.00		58			
	29			59			
总计	30	75,786,827.63	总计	60	75,786,827.63	75,786,827.63	0.00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合计	39,142,660.24	11,696,996.96	27,445,663.2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8,450,260.24	11,696,996.96	26,753,263.2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751,803.79	3,619,803.79	4,132,00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4,903,803.79	3,619,803.79	1,284,00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848,000.00	0.00	2,848,00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259,551.50	5,026,573.17	1,232,978.33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02,800.00	201,000.00	1,80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056,751.50	4,825,573.17	1,231,178.33
21103		污染防治	22,742,559.33	2,843,620.00	19,898,939.33
2110301		大气	2,407,620.00	0.00	2,407,620.00
2110302		水体	16,912,983.46	0.00	16,912,983.46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940,000.00	2,843,620.00	96,38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81,955.87	0.00	481,955.87
21111		污染减排	295,300.00	207,000.00	88,30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95,300.00	207,000.00	88,3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401,045.62	0.00	1,401,045.62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401,045.62	0.00	1,401,045.62
229		其他支出	692,400.00	0.00	692,400.00
22999		其他支出	692,400.00	0.00	692,40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692,400.00	0.00	692,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85,073.69	9,345,376.91	302	商品和服务	8,087,862.70	2,239,863.88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944,696.54	5,402,391.82	30201	办公费	270,778.60	103,882.8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6,000.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83,146.81	1,208,850.66	30202	印刷费	49,893.00	30,864.38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30103	奖金	0.00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2,097.56	2,077.56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10,372.00	380,272.00	30205	水费	17,064.60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74,739.44	1,059,173.75	30206	电费	172,415.01	163,037.29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0.00	——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	0.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1,178.79	196,215.73	30207	邮电费	174,415.04	24,734.02	30908	物资储备	0.00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7,448.61	374,984.10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5,000.00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663.32	55,670.77	30211	差旅费	761,279.50	165,231.46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9,671.00	667,568.08	30212	因公出国费用	0.00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75,060.93	105,471.96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0,157.18	250.00	30214	租赁费	7,500.00	7,5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9,172,981.85	110,756.1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6,742.00	1,000.00	30215	会议费	57,018.00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2,530.00	2,53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5,403.00	1,50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9,031,578.85	109,256.17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47,591.00	347,591.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39906	赠与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69,90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0.00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87,844.73	56,384.7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60,800.00	21,80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
30308	助学金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
30309	奖励金	1,000.00	1,000.00	30229	福利费	168,289.00	158,323.7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6,514.72	166,164.7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95,742.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73,496.81	396,496.8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	0.00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8,374.20	487,773.4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881,815.69	9,346,376.91					公用经费合计						27,260,844.55	2,350,62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7,850.00	0.00	177,850.00	0.00	177,850.00	0.00	166,514.72	0.00	166,514.72	0.00	166,514.7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19年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9,573,695.00
货物	2	4,401,616.00
工程	3	0.00
服务	4	5,172,079.00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617,803.79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15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0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1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7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0
8. 其他用车	15	7
(二)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台套)	16	6
(三)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台套)	17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